

证券代码：832214

证券简称：太川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现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对 2024 年度与关联方交易金额的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预期的业务需求，属于公司日常业务范围，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是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关于预计 2024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我们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天职国际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三、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我们认为，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3 元现金红利（含税），剩余未分配的利润暂不做分配。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权益分派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崔丽婕、谢春璞、夏建波
2024 年 4 月 29 日